

贵州大学经济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 “申请-考核”制实施办法

一、基本原则

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确保录取生源质量。
2. 全面衡量、科学选拔、择优录取、宁缺毋滥。
3. 充分尊重导师招生自主权，同时发挥专家组考核作用。
4. 强化对申请人的创新能力、科研潜力和已获得学术成果等的综合考核，选拔具有学术创新能力的拔尖创新型人才。

二、组织领导

1. 经济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委员会由学院党政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学科点负责人和纪检人员组成。
2. 研究生招生委员会负责学院“申请-考核”博士生招生选拔、考核、录取、受理考生申诉及相关工作。
3. 经济学院研究生招生委员会构成

三、招生专业及招生计划

1. 经济学院 2026 年博士“申请-考核”制招生专业、导师以《贵州大学 2026 年博士招生专业目录》公布信息为准。
2. 经济学院 2026 年博士“申请-考核”制拟招收 9 人（最终以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

经济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计划如下：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研究方向代码 | 研究方向名称 | 指导教师 | 拟接收“申请-考核”制人数 | 备注 |
|--------|--------|--------|---------|------|---------------|----|
| 120300 | 农林经济管理 | 01 | 农业经济管理 | 洪名勇 | 6 | |
| | | | | 朱满德 | | |
| | | | | 马红梅 | | |
| | | | | 符通 | | |
| | | | | 唐小平 | | |
| | | | | 王志凌 | | |
| | | 02 | 林业经济管理 | 陈卫洪 | 1 | |
| | | 03 | 农村与区域发展 | 崔海洋 | 2 | |
| 杨达 | | | | | | |

四、报考条件

1. 满足《贵州大学 2026 年博士招生章程》规定的各项基本报考条件。
2. 外语水平要求（满足其中一项即可）：
 - （1）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或六级考试,成绩合格；
 - （2）TOEFL 成绩 ≥ 80 ；
 - （3）IELTS（A 类学术类）成绩 5 分及以上；
 - （4）GRE 成绩 1100 分及以上(新标准 300 分及以上)；
 - （5）英语专业四级或八级考试合格；
 - （6）在以英语为母语的国家或地区获得学位，且获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提供的学位认证。
3. 应届硕士毕业生报考学术要求（满足其中一项即可）：
 - （1）公开发表或录用经济管理类高质量学术论文一篇以上。

（独立或第一作者，导师为第一作者、无通讯作者时，申请者可以是第二作者）。论文须见刊或网络首发，on hold、预警期刊不予认

可。

(2) 公开出版的学术著作（独著或第一作者，导师为第一作者，申请者可以是第二作者）；

(3) 在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或“挑战杯”中获国家级一等及以上档次奖项（申请人须排名前三，上台展示者视同前三）；

(4) 省部级以上科研获奖（申请人须排名前三）。

4. 非应届硕士毕业生报考学术要求（满足其中一项即可）：

(1) 以第一作者身份在《贵州大学人文社科类一流建设学科专用期刊分类表（2020年度）》二区及以上发表至少二篇学术文章，认定范围为贵州大学人文社科类一流建设学科专用期刊分类表中的综合类、应用经济学、农林经济管理类、公共管理类、工商管理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论文须见刊或网络首发，on hold、预警期刊不予认可；

(2) 以第一作者获得的高水平智库成果（省部级领导肯定性批示）。

5. 其他要求

(1) 学历要求：攻读硕士学位期间的专业方向原则上要与所报考的博士导师研究方向相同或相近。

(2) 已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境外获得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者（须在录取当年入学前提交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五、报名

1. 参加“申请-考核”的考生，请在报考前联系报考学院及导师，确认导师的学术要求、研究方向等信息。

2. 网上报名

(1) 报名网址：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http://yz.chsi.com.cn/bsbm>。

(2) 报名时间：“申请-考核”网上报名开始时间 2026 年 3 月 20 日 8:00—4 月 10 日 24:00，请考生持续关注贵州大学研究生院网站 (<http://gs.gzu.edu.cn/>)，逾期不予补报。

(3) 报名考试费 180 元，届时请按网上要求方式缴费。

3. 提交材料

考生须在 2026 年 4 月 19 日之前（以邮戳为准）向本院提交以下纸质申请材料：

(1) 网上报名时打印的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信息表；

(2) 身份证、研究生证（仅针对应届毕业生）复印件；

(3) 申请者须提供硕士阶段的学历、学位认证报告（在教育部学信网 <http://www.chsi.com.cn> 上进行学籍（应届生）或学历（往届生）查询认证；在教育部学位网 <http://www.chinadegrees.cn> 上进行学位查询认证）；

(4) 硕士阶段的课程学习成绩单（须授课单位或档案保存单位盖章）；

(5)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6) 应届生须提供学位论文初稿（或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论文详细摘要）；往届生须提供硕士学位论文；

(7) 具有代表性的研究成果；本人的科研经历、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奖项及其它研究成果证明，承担科研情况简表（须附支撑材料）；

(8)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进行的科学研究设想（科研规划）；

(9) 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

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其中，(1)–(8)项由申请者按顺序添加目录并装订成册，第(9)项由推荐人亲笔书写密封，上述材料还须将电子版(或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申请材料必须确保真实、准确，一旦发现作假，将取消申请者的录取资格、入学资格和申请学位资格。申请材料一经提交，均不退还。

特别提醒：

接收“申请”材料的截止时间 2026 年 4 月 19 日(电子版申请材料以邮箱送达时间为准，纸质版申请材料以邮戳为准、邮寄请选择顺丰快递或者邮政)，邮寄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贵州大学西校区崇文楼 441 办公室

联系人：王老师

电子邮箱：gdjjxy@163.com

邮编：550025

联系电话：0851-88236003

六、材料审核

1. 学院成立考核专家组，审查考生提交材料是否齐全，审核考生是否符合报考条件。

2. 学院考核专家组对考生的申请材料进行集中评议，给出百分制成绩。申请材料各部分比重如下：考生的学习成绩(30%)、参与各类研究实践情况(20%)、获奖(10%)、发表文章(40%)，给出百分制成绩。

3. 学院将根据材料审核情况、招生计划、报考情况等，按报考导师排序，采取差额考核的形式，原则上按照 1:5 比例择优确定进入综合考核的考生名单，并在学院网站上公示。

七、综合考核

1. 考核时间及地点

考核时间：按照学校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请考生持续关注贵州大学经济学院网站（<http://econ.gzu.edu.cn/>）。

考核地点：贵州大学崇文楼经济学院

2. 考核内容

招生单位组成含有报考导师参加的“综合考核专家组”，“综合考核专家组”由不少于5名教授（其中至少3名博士生导师）组成。

综合考核的内容包括：

（1）专业考核（满分100分，占综合考核总成绩30%）：

考试科目名称：专业综合考试（农业经济管理、西方经济学、英语各一大题集中考试），考核形式：闭卷笔试

专业知识考核主要考察申请人对本学科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的掌握情况，对前沿知识、最新研究动态、重点热点问题的了解情况。

（2）综合面试（满分100分，占综合考核总成绩70%）：

综合能力考核主要通过对其申请人的科研成果评估、硕士论文研究状况汇报、现场回答问题等方式考察申请人综合素质及科研能力，考察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以及考察是否具备博士研究生培养潜质。综合能力考核采取面试方式进行。

主要对考生的科研潜质、创新能力、外语应用能力、综合素质、实践能力等方面进行考查。考生围绕硕士阶段的工作和博士阶段的研究计划作15分钟介绍（采用PPT）。考核专家对考生的综合素质进行全面考察，实行无记名打分。

综合考核各组成部分均按照百分制给出，综合考核成绩=专业考核×（30%）+综合面试×（70%）。

综合考核成绩为录取的主要依据,综合考核成绩于考核结束后3日内在本学院网站上公示。学院将根据综合考核成绩排名,结合当年招生名额、拟报考导师的意见等,确定并上报拟录取名单。

综合考核全程录音录像,学院将留存五年备查。

八、录取

1. 综合考核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2. 考生报考的导师当年要有招生资格并且有招生指标,在此基础上,按所报考导师的考生考核总成绩高低排序进行互选,最终确定录取名单。

(1) 上线人数超过导师招生指标,按考生综合考核成绩高低次序确定录取人选;

(2) 上线人数少于导师招生人数,按考生综合考核成绩高低次序,由双方确定录取结果;

(3) 报考导师招生指标已录满,考生可以申请调剂其他导师;

(4) 拟录取名单中如有考生放弃,导师可按综合考核成绩高低依次候补互选。

九、体检

考生在拟录取后进行体检。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定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未达到体检要求的,取消录取资格。

十、拟录取名单审核与公示

学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对各单位拟录取名单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学校在贵州大学研究生院网站上(<http://gs.gzu.edu.cn/>)公示“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公示期为7天。

经济学院

2026年3月6日

附件：

《贵州大学人文社科类一流建设学科专用期刊分类表（2020年度）》